

# 一秒地狱

# 一秒天堂

——一对情侣的南亚旅行手记

如果你在不同的时间，  
不同的地点醒来，  
你会变成不同的人吗？

TICK-TAC BETWEEN HELL AND HEAVEN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21st Century Publishing House  
全国百佳出版社

21



# 一秒地狱 一秒天堂

TICTAC BETWEEN HELL AND HEAVEN

■ 韩朔 著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一秒地狱，一秒天堂 / 韩朔著。  
-- 南昌 :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 2012.10  
ISBN 978-7-5391-6705-3

I . ①一… II . ①韩… III . ①长篇游记—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30990 号

---

**一秒地狱，一秒天堂**      韩朔 著

---

**责任编辑：** 王军 凌云

**美术编辑：** 董晓辉

**出版发行：**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www.21cccc.com](http://www.21cccc.com) cc21@163.net  
(江西省南昌市子安路 75 号 330009)

**出版人：** 张秋林

**经 销：** 全国各地书店

**印 刷：** 江西华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9mm × 1340mm      1/32

**印 张：** 11.5

**书 号：** ISBN 978-7-5391-6705-3

**定 价：** 20.00 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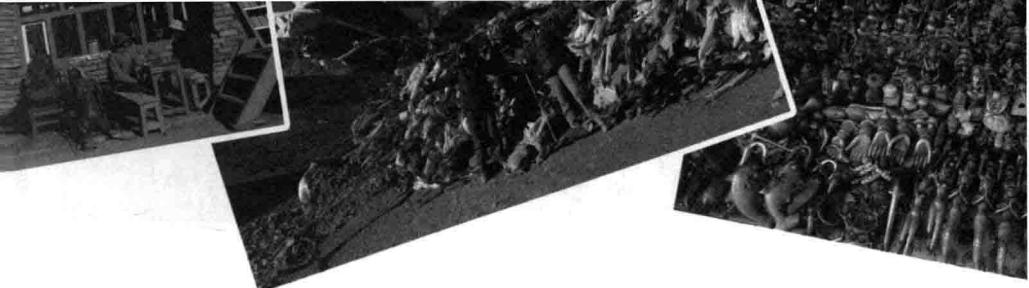
赣版权登字 -4-2012-690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图书发行公司调换。服务热线：0791-86524997

# 目录 cont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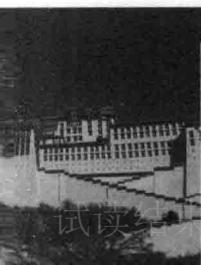
# #01

徒步的终点 · 094	海拔5416米 · 087	我差点死在喜马拉雅 · 081	失火的驿站 · 073	明豆遇险记 · 065	我要去喜马拉雅了 · 058	旅馆的大门拉不开 · 051	信仰的力量 · 045	一个完全没有见过的国家 · 037	我们比自己想象的要坚强 · 030	如果我被遗弃在荒村 · 023	走出去的第一步 · 008	如果我坠落山间 · 001
-------------	---------------	-----------------	-------------	-------------	----------------	----------------	-------------	-------------------	-------------------	-----------------	---------------	---------------



# #02

- 回到加德满都 · 100  
在巴克塔布尔过新年 · 106  
麻烦的印度签证 · 112  
一秒地狱一秒天堂 · 120  
恒河岸边看烧尸 · 128  
他乡遇故知 · 136  
在瓦拉纳西学手鼓 · 143  
让人心惊肉跳的印度火车 · 151  
桑德街上的旅馆 · 158  
在加尔各答遭遇连环骗 · 165  
失败的反奸记 · 172  
这里的狗都疯了 · 179  
泰姬陵今天不开放 · 187



从拉贾斯坦到果阿 · 276

在乌代布尔学细密画 · 270

梦游白色之城 · 264

澳大利亚还是奥地利 · 257

梵天神庙 · 249

神奇的布什格尔 · 242

骑着骆驼看日落 · 235

在金色之城接受神的拥抱 · 228

在焦特布尔寻找蓝色之城 · 221

消失的煎蛋店 · 214

屋顶的变态厨子 · 207

在粉色之城购物 · 200

憋屈而死的沙 · 贾汗国王 · 193

# #03

40

39

38

37

36

35

34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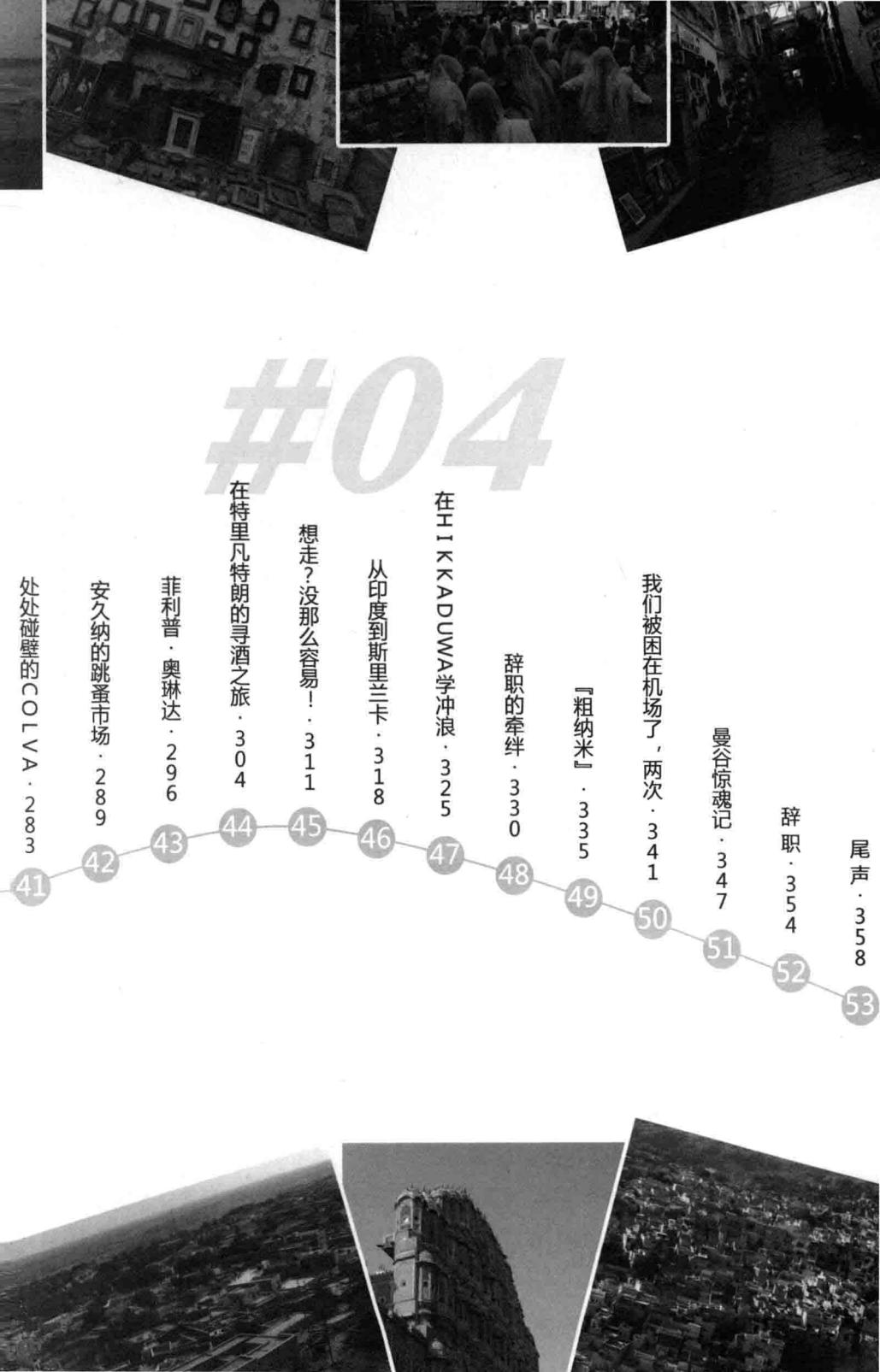
32

31

30

29

28



尾声 · 358

# #04

辞职 · 354

曼谷惊魂记 · 347

我们被困在机场了，两次 · 341

『粗纳米』 · 335

辞职的牵绊 · 330

在HIKKADUWA学冲浪 · 325

从印度到斯里兰卡 · 318

想走？没那么容易！ · 311

在特里凡特朗的寻酒之旅 · 304

菲利普·奥林达 · 296

安久纳的跳蚤市场 · 289

处处碰壁的COLVA · 283



## 01 如果我坠落山间

左脚踩空的时候，我就觉得大事不妙！看上去很结实的一块石头经我一踩瞬间碎裂，变成了无数小碎块儿朝着山下滚落。

这里是尼泊尔的安娜普纳大环线途中的一座山，海拔 4000 米。由于常年的风化作用，山体上的石头一碰就碎。作为一条成熟的徒步线路，原本不应该有如此危险的路段。然而这一天却有那么一小段儿路，目测不过五米，被冰完全覆盖，难以前行，我们只好原地返回，爬到山顶绕过这段冰路。能遇上这种路况也算是“三生有幸”。

此时身体的重心随着这些滚落的小石块儿慢慢下滑。最要命的是，我的双手和双脚竟然够不到任何一个牢固的地方。此处的山体和地面的角度接近垂直。我身下的碎石不断往下滚落，所谓“救命稻草”在这座石头山上根本不存在，而且这是 12 月份。我记得在某个登山的纪录片里说，如果身体紧紧靠着山体，将会延缓下滑的速度。关键是：然后呢？我回头看了看，我的位置距离山脚下有几

十米，中间有个凹陷的断层，再往下是无数的巨石，巨石之下，就是十几米宽的大河。也就是说，如果照现在这个速度往下滑，再过 30 秒钟，我将先到达那个断层，从那摔下来，掉到那些巨石上，脑浆迸裂，随后，尸体会被湍急的河水冲走。换句话说，我会死得干干净净，连根毛儿都剩不下。

三十岁之后，我曾经无数次地掂量自己价值几何，但如此的命如鸿毛还是头一次。就在我安坐于北京西边的一座大厦里的办公室中，就在我还在为自己的工作焦头烂额的时候，谁能想到一个月之后我会死在这么一座山上呢？此时我脑子里就只有两个字：完蛋！

然而在一个月之前，这种“完蛋”的感觉却以另一种方式摆在我面前，让我不得不去面对，并且逼着我去解决。

“如果你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地点醒来，你会变成不同的人吗？”

早晨七点，我从自己的床上安然无恙地醒来，预想着一天的时光将是如何度过：首先，把自己收拾利落，出门，在地铁上也许会因为被别人挤着了而特别生气；到了单位上，打开电脑，看看头天晚上采集的素材，对一遍稿子。间或出去抽根烟，跟同事扯扯淡，等着楼下的编辑机空缺出来。到了下午 5 点，也就是大家都陆陆续续地下班走人的时候，我才正式开始我的工作——坐在剪辑机前直到天色放亮。

在某些早晨醒来的时候我会想一想，如果我在做着完全不同的工作，或者出现在完全不熟悉的地方，我会不会是另外一种样子。我的意思是，那种被我年轻时无限向往的充满活力和快乐的劲头儿。我记得在刚入行的时候，有个资深的同事曾经告诉我：看电视就是浪费生命，国外对这种每天看电视超过四个小时的人有个专门的称呼：“沙发土豆”。这种人被认为是最没有前途的人。那么制作节目给这些“最没有前途的人”看的人呢？尤其还是在这么一个不是什么都让说的体制之下。当然了，这种想法基本上都是私自一闪念，在脑中的存留时间不会超过一分钟，之后，该干嘛还干嘛，最起码，我的大部分时间都是处在高兴和不高兴之间的灰色地带。

今天是星期五，对于上班儿的人来说是欣欣向荣的一天，忙了一个星期了，想着能有两天不工作，由着自己性子挥霍时间就让人跃跃欲试。最好这天晚上还能有

个小型聚会，大伙儿吃吃饭，喝喝酒，聊聊天儿，把一个星期的郁闷全都挥霍出去，休息两天之后准备迎战新的五天工作。幸运的是，这一天晚上我就有这么一个小型聚会可以参加，与会者都是各个行业的准精英，会议内容无非老三样儿：吃饭、喝酒加K歌。

刚好写完了一篇稿子，总监看了满意，又捎带手帮着新来的小同志解决了视频编辑上的几个技术问题，高高兴兴去赴约。

我到的时候大伙已经开始high起来了，两箱百威冰已经干掉了四分之一。明豆今天妆化得恰到好处，美丽之中又不失清纯，小脸儿红扑扑的，一看就喝了不少，看着特别的喜庆，招呼我赶紧融入。赶紧融入就是赶紧把自己喝到微微high，唱到中high，随后将整个气氛推向巨high。事实上我也是这么干的，在来之前还现学了一首新歌，唱完之后一片晕晕乎乎的掌声。有那么一瞬间，我就觉得其实这日子过得还不错，多高兴啊，媳妇儿漂亮，朋友体面，隔三差五聚一下还能特高兴。

中途有个朋友要退场，那时候我已经喝大了，在包厢门口说了很多肝胆相照的傻话，我记得在这过程中我好像还被绊了一跤。送走了朋友之后，在走廊上看见有人打架，上了趟厕所回来还给他们讲呢，又有人喝多了，现在这人的生活压力真大。但是奇怪的是，明豆看着我哭了，另外一个朋友眼镜儿不知道飞到哪去了，脸上有个血印儿，使劲躲着我的目光。还没闹明白是怎么回事呢，就有人提议散了。本来我还想再喝点儿，但是大伙都走了，再喝也就没什么意思了。

出来天都亮了，路上明豆一句话都不说，估计也喝大了，正努力控制不让自己吐在车上呢，我也就没牵话头儿。怎么下的车，怎么上的楼，怎么躺下的，这些过程完全都不记得了，第二天醒来就觉得头疼得要炸，在心里发了一回每次喝大之后醒来都要发的戒酒誓言。

明豆后来说的话让我惊出一身的汗来，酒立时就全醒了。昨晚上那个要提前走的朋友被我在走廊里给打了，原因是对方没有给我面子，在我再三请求之下执意要走，被我一巴掌打跑了。回到包厢里之后，我的怒气还没有全消，明豆过来劝我，被我骂哭了。那个戴眼镜的朋友看不下去了，过来劝，让我把眼镜儿

打飞了，脸上留下一道硌出来的红印儿。最要命的是，这些我全都不记得了，只记得当晚有些小不愉快发生，随后立刻就被更多的啤酒给淹没了。

过了几天，也就是在公司发了我八千块钱奖金的那个晚上，我失眠了。本来都躺在床上了，本来聊得好好的，我和明豆聊健身，聊哪儿的饭好吃，最后聊到纹身的时候，我说我想纹个龙在胳膊上，这样看上去还剽悍一点儿。明豆说，你忘了有个电影叫《刺青》里边说的：有一小弟找梁洛施纹身就是为了以后不挨欺负，结果让人把胳膊砍下来扔门口了——没用！本来挺困的，一下就精神了。在床上辗转了一会儿，最后还是起来了，坐在客厅里抽烟，心里难受之极。

五分钟之后，明豆穿好衣服从卧室出来，到厨房煮了壶咖啡，拿了烟和打火机，烟灰缸放到茶几上，气哼哼地坐在我面前。

“说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儿，不能再这么下去了，今儿都把话说明白了喽，有问题咱们解决问题，解决不了咱就离婚。”

说实在的，在这之前，我还真没有意识到情况会糟糕到如此地步。我是那种出了问题习惯往肚子里咽的那种人，或者说，表面上对问题的严重性无视，能够做到：不谈论，不在乎，也不解决。但是真的能不往心里去吗？

经过了两个小时的坦白和自我分析，最后我们得出一个结论，那就是：工作中的不愉快影响了心情，这种坏心情经过长时间的压抑表现为极度的不自信和酒后闹事，以及对明豆的恶语相向。最难受的是，它让我失眠。明豆言简意赅地告诉我，这叫：焦虑症，是一种病。而解决它的最好办法就是：辞职，现在！

于是，在这个一宿没睡的早晨，我写了一份辞职申请，起初完全不知道从何下笔，但五百字之后，越写越兴奋，越写越生气，赶在上班之前给我的总监发了过去。

“好吧，接下来咱们说说离婚的问题吧，为什么？”

“没什么可说的了，知道你这段时间频繁耍混蛋的原因就行了。”明豆轻描淡写地说。

“其实我不是那种人。”

“我知道。”

我一直有一种从来没认真想过的处世哲学：如果一件事你认真对待了，走心了，那你就输了。我的意思是，对待困难，对待能让我整晚失眠的糟心事儿，对待恶语

相向，以及看不到希望的工作。其实我根本就做不到无视这些，但是又不能表现出特别在乎，特斤斤计较，凡事不吃亏的那种样子——那是我最不喜欢的嘴脸。但是内心又没法释怀，没法释怀又不能跟别人说，所以我只能假装不在乎，假装特别无所谓，假装对这些看得都特别淡，假装特大度。其实谁难受谁自己心里最清楚。这就叫打肿脸充胖子，所谓“不给社会添麻烦”。后来我发现，大家并没有因为我这种假装不在乎，假装无所谓而产生一种我这人特大度的印象，反而觉得我这人特好欺负。给你憋屈你不是不言语么，行！以后这种憋屈事儿就全都你来干，干活的是你，挨骂的也是你，从收入和精神双方面折磨你，原因只有一个，因为你看上去特别好欺负，属于通过了ISO国际质量体系认证的标准软柿子，放到任何部门、任何单位都好捏咕。

其实对于这种自上而下的压力我倒是还有点抗击打能力，但让人难以忍受的是有时候拳头是来自下边的。领导不重视你，挤兑你，给你小鞋儿穿，这都没什么。可是看到你“没什么”之后，下边的小崽儿也开始来劲，好心教他们点东西还给我面子看，动不动就撂挑子不干了，责任心和能力值为零，攻击力倒是满格，而且小刀子全都对着想耐心教他们点东西、帮助他们成长的人，这个人就是我。

我爸爸当年老教育我说，千万别拿热脸贴人家冷屁股。说的时候我就觉得怎么可能呢，结果这么多年过去了，还是不幸被他老人家言中。所谓三岁看老，我爸爸当初可能就已经预料到我会变成今天这种贱骨头，所以从小就这么教育我。但是怎么说呢，要是骨头里就透着贱的话，怎么教育也没用。而且这种毛病还有并发症，那就是：活儿也干了，最后还不落好儿。临床症状表现在：领导交给一项麻烦无比的工作，我的第一反应是拒绝，然后埋头苦干实干，最后拿出东西及时交差。但是拒绝干活的印象已经在领导心中生成并且牢固，久而久之，给大家的印象就是韩先生这人太傲，谁都瞧不上，而且不爱干活——这个冤枉可真是自找的。我记得早些年中学课本上鲁迅还是谁说过一句话：要想节省时间就得先学会说不。我就记住这么一句，甭管什么事儿找我我都习惯性地先拒绝。结果这两年又出来个实践主义的新言论：什么事儿都先尝试过了再说好不好。

如果我堕落山间

我的妈，看上去说得都特有道理，我到底听谁的？

孟京辉的话剧《恋爱的犀牛》里边有个人物叫“牙刷”，他的生存原则只有一条：怎么合适怎么来。关于按照这种原则行事，我只想了一秒钟就决定放弃，我根本变不成那样的人，而且也没法把这当做目标来努力。或者说，我根本不想变成那样。还有一样，就是我处在这两种极端的中间地带感到无比的难受，坐立不安，抓耳挠腮——我应该以一种什么面目出来见人？这个事儿从上小学的时候我就开始思考。

我记得开学第一天，我的新同学们纷纷走进教室。他们之中有很多都是从同一所幼儿园来的，彼此之间非常熟悉，自然三两一群地凑在一起聊天。唯独我，谁也不认识。当时我7岁，那个年龄就深刻体会到尴尬的意义，虽然根本就不知道这俩字儿怎么写，甚至不知道世界上还有这么贴合我当时心情的词儿。大学里学剧本创作的时候得知，在不同的环境里表现出来的是不同的样子，具体分为以下几类：职业的，也就是工作领域中的；个人的，也就是和家人朋友在一起的时候；私人的，也就是独处的时候。小学之前的大部分时间我都处于私人状态，自己跟自己玩，玩儿手都能玩一下午，而且热闹非凡。那时候也从未想过自己会突然有一天被推到公众面前，一天之内接触几十个陌生人。这种开学之后的恐慌让我非常的尴尬。尴尬之余我就开始想，我应该以一个什么面目出现在这些人面前。首先，肯定不是我自己，因为在这么多人之中我难以放松（更甭说玩儿手了），那么，进小学是干吗来了呢？学习呀！于是我掏出一本我爸爸头天晚上塞到我书包里的幼儿科普类的字儿书。没上小学呢，哪儿认得那么多字儿啊？没关系，愣看。就在“装逼”这个词被发明的几十年前，北京的某小学已经有一个少年正在苦练这种超前的行为艺术。我当时想的是，一屋子人都互相说话，只有我一个低头儿看书，过一会肯定就会有人上来搭讪。但是怎么说呢，直到上课铃响起都没有人搭理我。

十年之后，当魔岩三杰红遍大江南北的时候，我听到张楚唱起那句“听不到他们说什么，只是想人要孤单容易尴尬”的时候，我几乎泪流满面，心说哥们儿你真懂我！

这种见着陌生人就紧张的毛病一直到现在我都没有改掉，而是愈演愈烈地成为了一种遇事先拒绝的习惯。而这种拒绝也是假装的，是在表明态度之后选择俯首帖耳，搞得自己不痛快的同时别人也不痛快，最后干完活之后领导看我都直皱眉头，干了

比不干给人留下的印象还坏。我也不知道自己这是为什么，何必呢。

事情走到今天这个地步，有外界原因，我自己也不是一点毛病没有，但是怎么说呢，我不想太往深里挖这些，谁能没毛病呢？要是一天到晚老盯着自己那些缺点，后果无非两种：自杀，或者疯。

躺在床上的时候，我的大脑处于亢奋状态。我从自己的心里给这份干了六年，干得腻腻歪歪的工作判了个死刑，另外，对于以后的生活，则是有一种又兴奋又空虚的喜悦，无论如何，我想我应该过不一样的生活，每一天和前一天都不一样。但是如何不一样呢？我的失眠，我的焦虑，还有我的郁闷，如何向它们挥挥手说永别，或者咱们暂时先别见面了，时限是 50 年。

当我再次醒来的时候，是在拉萨的一间青年旅店里，高原反应搞得我头疼欲裂，每次翻身都像是在跑 5000 米的最后 100 米。睁眼的一瞬间恍如隔世，竟然不知道自己身处何地。窗户外边还是黑的，躺着实在太难受了，索性坐起来抽烟，我默默地问了自己两个烂俗的问题：这是哪儿？我是谁？

如果我堕落山间



## 02 | 走出去的第一步

你有没有在电影里看到过这么一个片段：主人公领带歪在一边，头发蓬乱，眼神恍惚，从办公桌上将自己的私人物品抛入一个纸箱子，之后抱着这个箱子从公司的大楼里失魂落魄地往外走。稍微劣质点的电影还会给这段画面配上画外音解说：“一天之前，我还是个意气风发，前途无量的公司职员，但是现在，我抱着自己仅有的私人物品走出这个我为之工作了10年的公司，丢掉的不仅是我的工作，还有我全部的生活。”……对我来说有两点好处：第一，我不是被开的。第二，这种片段大部分情况都是出现在电影开场的前十分钟。也就是说，这是个开始，而不是结束。

西藏，这个在我上高中的时候就无限向往的地方，后来被无数文艺小青年奉为“一生必去的几十个地方之一”的圣地，现如今，我到了。第一感觉居然不是像无数文艺作品中提到的那样，灵魂被涤荡，想法被升华，而是高原反应。

这感觉新鲜而刺激，首先刺激的是我的神经和我的肺。胸腔里感到难以呼吸，每喘一口气都觉得里边有无数沙子翻动，发出哗啦哗啦的声音，像是一架破旧的柴

油机，这架破机器要是再不出来活动活动很可能就要报废了。

如果说被挂在博卡拉大环线的大山上是一种死亡体验，那么之前到达西藏则是一次生存体验。每一次喘息都让我觉得自己在艰难地、结结实实地活着。

从拉萨的青年旅店醒来那一瞬间，我脑子里闪动着一个奇怪的想法：如果我在不同的地方，不同的时间醒来，会不会成为不同的人？或者说，我和那个一睁眼就想着毫无生机、毫无变化的工作的办公室小职员还是不是同一个人？我的意思是，从上班族变成旅行者。

走出来之前，我是个被无数电子设备，无数的信息包围，并且沉迷于此难以自拔的人。然而，随着脚步一点点往旅途上挪动，这些电子设备离我越来越远，就在我从飞机上迷迷糊糊地醒来的时候，突然发现，我身上的那层电子盔甲被丢得干干净净，itouch、ipod、ipad、iphone、air 被我一股脑丢在北京的家中，原因超级简单——这些东西太沉了。由此我发现，我认为的生活必需品与之前是如此的不同。如果我生活在都市里，必不可少的是手机、电脑和网络，以及我的那些陶冶情操的小收藏。然而现在，我们的背包里装的是轻便暖和的衣服、睡袋和地图、指南针。这些必需品让我们看上去非常像野外生存的行家，世界末日到来之时，如果有时间收拾行李，想必行囊里也就是这些东西了。在城市里穿的衣服和鞋主要以好看为主，但是作为旅行，一切都要为舒适、轻便和耐磨让路。不知不觉中，我完成了从小职员到旅行者的一个蜕变。这变化我毫无察觉，但在潜意识里，我已经开始准备迎接种种生存考验了。从这一点上来看，我已经变成了不同的人，一个从被动接受到主动迎战的人，当然了，我知道，一切还差得太远。

旅馆房间的墙上写着这么一句话：“拉萨的空气特别好，就是有点少。”我真喜欢这种在窘境下的幽默感。

在明豆的提醒之下我才想起来，昨晚上在旅馆小院儿里碰上一帮人，相约今天早晨一起去罗布林卡。我现在的状态是头疼欲裂，呼吸困难，本来想着消瘦的明豆身体反应会比我更加强烈，这样我们就有了坚强的理由不出门。但是怎么说呢，高原反应在明豆身上丝毫不起作用。眼看着她身轻如燕地起床、洗漱，

然后精神抖擞地站在我面前，一句“走哇，嘛呢？”把我之前要在旅馆躺一天的梦想全都变成了不好意思。这种时候就是男性阳刚之气发挥作用的时候了，绝不能让她知道我中了“高反”的招儿，咬着牙从被窝儿里爬出来，冷水洗脸、刷牙的时候差点把牙给冰掉了，我记得上学的时候学过，水可以在零摄氏度仍然保持液态，当时还不明白，今天总算是亲身体会了一把。

我现在是个旅行者！旅行者的意思就是要给人一种又能折腾又乐观的感觉。这就意味着从今天开始一直到回家的那天之前，我得始终保持一颗宁愿走着也不坐着，宁愿跑着都不走着，要是有比跑着还累的姿势我也绝对不跑着的状态。然而这种想法也就是在我脑子里一闪而过，因为我突然想起昨天下午刚刚到达的时候我那个心慌气短的样子来了。我们在机场找了个长途车把我们拉到布达拉宫旁边，下了车之后身边的乘客瞬间就全都消失了。这是我第一次到拉萨，确切地说，这是我第一次自助背包旅行，我对这里的情况一无所知，首先是一个住哪儿的问题。心里涌动着无数个“怎么办？”就像是喝多了啤酒，马上就要吐出来一样——但是我忍住了，因为看到明豆自始至终都表现出一种超级淡定的样子，走在拉萨的街上就像走在自家后院一样，一脸的特熟悉特无所谓。其实我也特别想表现得那样，假装自己见过世面，假装处变不惊，假装随遇而安无可，但是我的脸色和手心儿的汗出卖了我。明豆看了我一眼，笑了，她那笑容里百分之百是嘲笑的意思：“没事儿啊！能找着旅馆，别担心。你饿吗？”我摇摇头。“那咱们找到旅馆再吃东西，乖！嚯！手出这么多汗啊，没事的，啊！”

我被明豆拉着手，就像幼儿园阿姨拉着一个走失的小朋友那样过了一个地下通道，伸手打了辆车。明豆掏出她的小红本儿，告诉司机我们要去的旅馆名字：东措青年旅馆。结果司机没听说过这个地方，在旅行者中赫赫有名的地方在当地人心中就未必。我一下就慌了，明豆赶紧按住我的手，示意我别说话。好在沿着一条笔直的大马路走不多久我们就在路边看见了。司机还跟我们道歉呢，说以后一定得记住这些游客爱来的地方。

东措一进门有个小院儿，院子里头绕着圈有几家看上去已经倒闭了的酒吧。到前台登记的时候，有个女孩刚刚办完入住手续，聊起来才知道，这姑娘也是北京来的，也是辞职出来的，在云南待了几个月之后才到这儿来的。这让我们觉得中国人想要